

证券代码：002696

证券简称：百洋股份

公告编号：2016-111

# 百洋产业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全体董事均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孙忠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欧顺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黄燕云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
| 总资产（元）                    | 1,868,134,805.44 | 1,886,193,479.50 | -0.96%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994,775,973.58   | 981,343,654.15   | 1.37%            |                |
|                           | 本报告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年初至报告期末          |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
| 营业收入（元）                   | 623,333,064.19   | 10.21%           | 1,481,867,626.83 | 15.2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17,224,242.25    | -21.16%          | 31,032,319.43    | 6.72%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14,178,882.46    | -27.99%          | 23,276,403.94    | -3.23%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 --               | 131,589,395.58   | 1,837.94%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979           | -21.11%          | 0.1763           | 6.72%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979           | -21.11%          | 0.1763           | 6.72%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74%            | -0.62%           | 3.11%            | 0.10%          |

单位：元

| 项目  |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 说明 |
|---|--------------|----|
|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794,262.03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9,351,869.36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1,139,215.88 |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 2,049,412.45 |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108,504.73  |    |
| 合计  | 7,755,915.49 |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15,496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0          |              |         |            |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孙忠义                             | 境内自然人       | 44.03%                | 77,489,570 | 58,117,177   | 质押      | 66,000,000 |
| 蔡晶                              | 境内自然人       | 9.93%                 | 17,473,138 | 13,104,853   | 质押      | 7,334,300  |
| 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南华期货百洋股份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 其他          | 1.36%                 | 2,400,000  |              |         |            |
| 银河金汇证券资管—平安银行—银河嘉汇 2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其他          | 1.25%                 | 2,200,900  |              |         |            |
|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睿进 5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其他          | 1.02%                 | 1,800,000  |              |         |            |
| 深圳市金立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85%                 | 1,490,646  |              |         |            |
| 李剑钊                             | 境内自然人       | 0.64%                 | 1,134,156  |              |         |            |
|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64%                 | 1,126,377  |              |         |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通医疗保健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其他          | 0.62%                 | 1,082,408  |              |         |            |
| 宋林福                             | 境内自然人       | 0.59%                 | 1,042,956  |              |         |            |
|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股东名称                            |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 股份种类                  |            |              |         |            |
|                                 |             | 股份种类                  | 数量         |              |         |            |
| 孙忠义                             | 19,372,393  | 人民币普通股                | 19,372,393 |              |         |            |
| 蔡晶                              | 4,368,285   | 人民币普通股                | 4,368,285  |              |         |            |
| 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南华期货百洋股份 1 号资产管理计划   | 2,40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2,400,000  |              |         |            |
| 银河金汇证券资管—平安银行—银河嘉汇 2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2,200,900   | 人民币普通股                | 2,200,900  |              |         |            |
| 四川信托有限公司—睿进 5 号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 1,800,000   | 人民币普通股                | 1,800,000  |              |         |            |
| 深圳市金立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 1,490,646   | 人民币普通股                | 1,490,646  |              |         |            |
| 李剑钊                             | 1,134,156   | 人民币普通股                | 1,134,156  |              |         |            |
|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1,126,377   | 人民币普通股                | 1,126,377  |              |         |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融通医疗保健行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1,082,408   | 人民币普通股                | 1,082,408  |              |         |            |
| 宋林福                             | 1,042,956   | 人民币普通股                | 1,042,956  |              |         |            |

|                             |  |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孙忠义和蔡晶为配偶关系，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南华期货股份有限公司—南华期货百洋股份 1 号资产管理计划，为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孙宇先生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欧顺明、杨思华、王玲、易泽喜为增持公司股票而设立的资产管理计划。 |
|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 无。   |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重要事项

###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资产负债表主要项目指标变动情况及原因

(1) 本报告期末货币资金余额为20,012.00万元,比上年末减少13,455.07万元,降幅为40.20%,主要为本报告期归还了部分银行贷款及使用了募集资金所致;

(2) 本报告期末应收账款余额为37,238.31万元,比上年末增加2,157.66万元,增幅为6.15%,主要为本报告期公司业务销售规模扩大所致;

(3) 本报告期末预付账款余额为4,693.00万元,比上年末增加3,043.87万元,增幅为184.57%,主要为本报告期预付了项目工程、土地款及饲料原料款所致;

(4) 本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余额为820.42万元,比上年末增加255.29万元,增幅为45.17%,主要为本报告期应收出口退税款、员工业务借支增加所致;

(5) 本报告期末存货余额为23,052.35万元,比上年末减少4,210.68万元,降幅为15.44%,主要为本报告期罗非鱼加工业务的库存量减少所致;

(6) 本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资产余额为2,550.18万元,比上年末增加45.84万元,增幅为1.83%,与上年基本持平;

(7) 本报告期末长期股权投资余额为9,746.88万元,比上年末增加6,436.24万元,增幅为194.41%,主要为本报告期公司对广西鸿生源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所致;

(8) 本报告期末固定资产余额为70,871.60万元,比上年末增加9,556.05万元,增幅为15.59%,主要为本报告期子公司佛山百洋饲料有限公司在建工程转入及购置固定资产所致;

(9) 本报告期末在建工程余额为1,586.17万元,比上年末减少4,593.54万元,降幅为74.33%,主要为本报告期子公司佛山百洋饲料有限公司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致;

(10) 本报告期末无形资产余额为8,841.05万元,比上年末减少158.60万元,降幅为1.76%,主要为本报告期进行了无形资产摊销所致;

(11) 本报告期末商誉余额为3,431.65万元,比上年持平;

(12) 本报告期末长期待摊费用余额为156.29万元,比上年末减少1.37万元,降幅为0.87%,主要为本报告期污水处理及车间改造费用的摊销所致;

(13) 本报告期末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为1,706.98万元,比上年末增加89.04万元,增幅为5.50%,主要为本报告期公司部分子公司因经营亏损或增加计提了坏账准备金等加计了递延所得税资产所致;

(14) 本报告期末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为1,897.14万元,比上年末减少859.82万元,降幅为31.19%,主要为本报告期公司前期预付的部分工程设备款转入了固定资产所致;

(15) 本报告期末短期借款余额为47,319.38万元,比上年末减少8,174.33万元,降幅为14.73%,主要为本报告期公司归还了部分银行借款所致;

(16) 本报告期末应付账款余额为21,202.37万元,比上年末增加3,884.35万元,增幅为22.43%,主要为本报告期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的原材料采购额同比增加所致;

(17) 本报告期末预收账款余额为3,041.21万元,比上年末增加760.29万元,增幅为33.33%,主要为本报告期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收到客户预付款同比增加所致;

(18) 本报告期末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为2,347.27万元,比上年末减少220.24万元,降幅为8.58%,主要为本报告期内计提前期计提的上一年度职工薪酬及奖励后减少所致;

(19) 本报告期末应交税费余额为698.51万元,比上年末减少31.93万元,降幅为4.37%,与上年末基本持平;

(20) 本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为313.35万元,比上年末减少181.66万元,降幅为36.68%,主要为本报告期退还了项目保证金等所致;

(21) 本报告期其他非流动负债余额为2,714.86万元,比上年末减少29.94万元,降幅1.09%,与上年末基本持平。

## 2、利润表主要项目指标变动情况及原因

(1) 本报告期营业收入为148,186.7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9,625.57万元,增幅为15.27%,本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增长主要是饲料及食品加工出口业务的产能进一步释放所致;

(2) 本报告期营业成本为131,380.4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7,768.76万元,增幅为15.64%,本报告期主营业务成本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随着营业收入的增长,营业成本也相应增加所致;

(3) 本报告期营业税金及附加为121.28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48.06万元,降幅为28.38%,主要为本报告期内出口业务增值税免抵额减少所致;

(4) 本报告期营业费用为4,082.08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656.08万元,增幅为19.15%,主要为本报告期内经营规模的扩大所导致的运输装卸、工资薪酬、差旅费、保险宣传费等费用增加所致;

(5) 本报告期管理费用为7,255.8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574.42万元,增幅为8.60%,主要为本报告期内经营规模的扩大带动了人员工资及保险、办公费、业务费、车辆费等项目相应增加所致;

(6) 本报告期财务费用为1,301.78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684.76万元,增幅为110.98%,主要为本报告期汇兑收益大幅减少所致;

(7) 本报告期资产减值损失为751.08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250.05万元,降幅为24.98%,主要为本报告期应收账款增速放缓而导致计提的坏账准备金相应增长速度相应下降所致;

(8) 本报告期投资收益为-276.76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损失106.19万元,投资损失增幅为62.26%,主要为本报告期末参股企业继续亏损所致;

(9) 本报告期营业外收入为1,057.0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340.08万元,增幅为47.44%,主要为本报告期内收到了政府补助所致;

(10) 本报告期营业外支出为87.33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1.09万元,增幅为14.55%,主要为本报告期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增加所致;

(11) 本报告期所得税费用为589.57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55.79万元,增幅为35.91%,主要为本报告期所得税应税产品利润增加及取得的政府补助增加所导致的应纳税所得额增加所致;

(12) 本报告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103.23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95.27万元,增幅为6.72%,主要为本报告期经营规模扩大,企业产能利用率提高所致。

## 3、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指标变动情况及原因

(1) 本报告期收到的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现金为151,051.74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22,827.58万元,增幅为17.80%,主要为本报告期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报告期收到的货款也同比增加所致;

(2) 本报告期收到的税费返还的现金为6,976.26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828.65万元,降幅为10.62%,

主要为本报告期收到的出口退税款比上年同期减少所致；

(3) 本报告期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为1,124.97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683.12万元，降幅为37.78%，主要为本报告期收到的外单位往来款项减少所致；

(4) 本报告期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为121,092.9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6,413.94万元，增幅为5.59%，主要为本报告期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各企业采购支出增加所致；

(5) 本报告期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为16,595.35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2,475.01万元，增幅为17.53%，主要为本报告期随着经营规模扩大，本期支出的员工薪酬相应增加所致；

(6) 本报告期支付的各项税费为1,754.2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09.41万元，增幅为6.65%，主要为本报告期随着经营规模扩大，本期支出的税费也相应增加所致；

(7) 本报告期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为6,551.56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1,598.65万元，降幅为19.61%，主要为本报告期公司偿付的外单位及个人往来款项减少所致；

(8) 本报告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净流入13,158.94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13,916.10万元，净流入增幅为1837.94%，主要为本报告期存货同比减少及与应付项目同比增加所致；

(9) 本报告期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为8,491.91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2,227.33万元，增幅为35.55%，主要为本报告期公司项目建设支出增加所致；

(10) 本报告期投资支付的现金为6,770.0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5,300.00万元，增幅为360.54%，主要为本报告期增加了对广西鸿生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所致；

(11) 本报告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净流出15,210.86万元，比上年同期净流出增加7,484.20万元，增幅为96.86%，主要为本报告期增加了对广西鸿生源环保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资所致；

(12) 本报告期取得借款的现金为43,849.37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8,250.63万元，降幅为15.84%，主要为本报告期向银行取得的各项借款减少所致；

(13) 本报告期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为52,023.7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加2,723.70万元，增幅为5.52%，主要为本报告期公司归还的银行借款同比增加所致；

(14) 本报告期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为3,532.47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1,857.34万元，降幅为34.46%，主要为本报告期向股东分配股利所支付的现金同比减少及银行贷款利率下调所致；

(15) 本报告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净流出11,606.80万元，比上年同期净流出增加9,016.99万元，增幅为348.17%，主要为本报告期取得的贷款大幅减少所致；

(16) 本报告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为20,012.00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9,413.54万元，降幅为31.99%，主要为本报告期使用募集资金进行投资及筹资现金净流入减少所致。

##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在广东省佛山市高明区更合镇建设的“佛山更合镇年产18万吨水产饲料项目”，项目投资总额为14,708.00万元，其中一期建设投资约为8,150.00万元，包括使用超募资金 6,750.00 万元进行投资。现已基本建成，并于2016年9月初取得了《饲料生产许可证》。

2、公司全资子公司横县百洋渔业有限公司注销手续已办理完毕，并于2016年7月份取得了《准予注销登记通知书》。



### 三、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 承诺事由               | 承诺方                                    | 承诺类型 | 承诺内容   | 承诺时间             | 承诺期限 | 履行情况          |
|--------------------|--|------|--|------------------|------|---------------|
| 股改承诺               |  |      |  |                  |      |               |
|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  |      |  |                  |      |               |
|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 实际控制人孙忠义、蔡晶夫妇及其一致行动人孙宇                 |      | 自本人控制的荣冠投资取得向裘德荣、雷华、裘韧、熊建国、缪贵忠、广西荣冠投资有限公司、广西南宁盈冠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股份购买江西华太药业有限公司全部股权并配套募集资金不超过 6.8 亿元的新增股份并过户至荣冠投资名下之日起，本人作为百洋股份的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在本次交易前持有的全部百洋股份股存量股份 12 个月内不转让，12 个月后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若本人在本次交易前持有百洋股份存量股份的锁定期与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监管意见不相符，其同意根据证券监管机构的监管意见进行相应调整。 | 2016 年 04 月 24 日 |      | 因重组终止，该承诺履行终止 |
|                    | 实际控制人孙忠义、蔡晶夫妇的一致行动人孙宇                  |      |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 2016 年 04 月 24 日 |      | 因重组终止，该承诺履行终止 |
|                    | 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广西荣冠投资有限公司 |      | 如本次向裘德荣、雷华、裘韧、熊建国、缪贵忠、广西荣冠投资有限公司、广西南宁盈冠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股份购买江西华太药业有限公司全部股权并配套募集资金不超过 6.8 亿元因涉嫌所提供或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以前，本人/本公司/本企业不转让在百洋股份拥有权益的股份，并于收到立案稽查通知的两个交易日内将暂停转让的书面申请和股票账户提交百洋股份董事会，由董事会代本人/本公司/本企业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申            | 2016 年 04 月 24 日 |      | 因重组终止，该承诺履行终止 |

|  |                                |  |   |                  |               |
|--|--------------------------------|--|---|------------------|---------------|
|  |                                |  | 请锁定；如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未在两个交易日内提交锁定申请，授权董事会核实后直接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本公司/本企业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并申请锁定；董事会未向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报送本人/本公司/本企业的身份信息和账户信息的，授权证券交易所和登记结算公司直接锁定相关股份。如调查结论发现存在违法违规情节，本人/本公司/本企业承诺锁定股份自愿用于相关投资者赔偿安排。   |                  |               |
|  | 实际控制人孙忠义、蔡晶、孙宇的一致行动人广西荣冠投资有限公司 |  | 荣冠投资因本次向裘德荣、雷华、裘韧、熊建国、缪贵忠、广西荣冠投资有限公司、广西南宁盈冠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发行股份购买江西华太药业有限公司全部股权并配套募集资金不超过 6.8 亿元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自本次发行股份上市之日起算 36 个月期满，且上述交易对方以前年度业绩承诺补偿义务及资产减值测试补偿义务均已履行完毕后，上述交易对方在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交易中取得股份的 100%扣除当年已执行补偿股份数量的余额部分予以解禁。   | 2016 年 04 月 24 日 | 因重组终止，该承诺履行终止 |
|  | 实际控制人孙忠义、蔡晶、孙宇的一致行动人广西荣冠投资有限公司 |  | 1、本公司及本公司投资或控制的其他企业与百洋股份之间未来将尽量减少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规避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公允价格进行公平操作，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百洋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2、本公司承诺不利用百洋股份股东地位，损害百洋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3、本公司及本公司投资或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百洋股份的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不要求百洋股份向本公司及本公司投资或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本公司在此承诺并保证，若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的内容，本公司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后果，并就该种行为对相关各方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 | 2016 年 04 月 24 日 | 因重组终止，该承诺履行终止 |
|  | 实际控制人孙忠义、蔡晶、孙宇的一致行动人广西荣冠投资有    |  | 华太药业合并报表口径下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如下：2016 年不低于 4000 万元、2017 年不低于  | 2016 年 04 月 24 日 | 因重组终止，该       |

|                 |                        |  |   |                  |                          |        |
|-----------------|------------------------|--|---|------------------|--------------------------|--------|
|                 | 限公司                    |  | 5000 万元、2018 年不低于 6000 万元。若华太药业净利润无法达到承诺数值，上述股东同意按另行签署的有关业绩补偿协议的约定进行补偿；若华太药业在利润承诺期间内累积实现的净利润超过承诺净利润合计数，则上市公司将超出部分按相关协议约定的比例奖励给利润补偿期满后仍在华太药业继续留任的核心团队人员。 |                  |                          | 承诺履行终止 |
|                 | 公司                     |  | 在披露投资者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后的 3 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 2016 年 09 月 03 日 | 自 2016 年 9 月 3 日起 3 个月   | 正常履行   |
|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 实际控制人孙忠义、蔡晶夫妇及其一致行动人孙宇 |  | 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 2011 年 03 月 02 日 | 长期                       | 正常履行   |
|                 | 实际控制人孙忠义、蔡晶夫妇          |  | 关于公司历史增资瑕疵的承诺   | 2011 年 01 月 25 日 | 长期                       | 正常履行   |
|                 | 实际控制人孙忠义、蔡晶夫妇          |  | 关于无法补缴 2010 年 12 月前已离职人员以前年度社保的有关承诺   | 2011 年 01 月 25 日 | 长期                       | 正常履行   |
|                 | 实际控制人孙忠义、蔡晶夫妇          |  | 关于无法补缴 2010 年 12 月前住房公积金的有关承诺   | 2011 年 01 月 25 日 | 长期                       | 正常履行   |
|                 | 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人员    |  | 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 2012 年 09 月 05 日 | 在其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     | 正常履行   |
|                 | 实际控制人孙忠义、蔡晶夫妇及其一致行动人孙宇 |  | 在 2015 年拟参与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所做相关承诺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4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声明与承诺函（一）   | 2015 年 05 月 28 日 |                          | 正常履行   |
|                 |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欧顺明、杨思华、王玲、易泽喜 |  | 在 2015 年拟参与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所做相关承诺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4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声明与承诺函（二）、（三）、（四）、（五）   | 2015 年 05 月 28 日 |                          | 正常履行   |
|                 | 公司                     |  | 在 2015 年拟参与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所做相关承诺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4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声明与承诺函（六）   | 2015 年 05 月 28 日 |                          | 正常履行   |
| 股权激励承诺          |                        |  |   |                  |                          |        |
|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 实际控制人孙忠义、蔡晶夫妇          |  | 自 2015 年 7 月 10 日起 12 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 2015 年 07 月 10 日 | 自 2015 年 7 月 10 日起 12 个月 | 履行完毕   |

|                                       |                        |  |   |                  |                          |      |
|---------------------------------------|------------------------|--|---|------------------|--------------------------|------|
|                                       | 孙宇                     |  | 孙宇先生于 2015 年 9 月 28 日以定向资产管理计划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锁定期限按规定不少于 6 个月，但因孙忠义先生在 2015 年 7 月 10 日做出承诺自 2015 年 7 月 10 日起 12 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该承诺对其一致行动人孙宇先生、蔡晶女士同样具有约束力。故孙宇先生本次以定向资产管理计划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公司股份的锁定承诺期结束日亦为 2016 年 7 月 10 日。 | 2015 年 09 月 28 日 | 自 2015 年 7 月 10 日起 12 个月 | 履行完毕 |
|                                       |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欧顺明、杨思华、王玲、易泽喜 |  | 在增持实施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 2015 年 09 月 28 日 | 自 2015 年 9 月 28 日起 6 个月  | 履行完毕 |
|                                       | 荣成市日鑫水产有限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汤日山   |  | 荣成市日鑫海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15 年-2017 年的累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总额不低于 3,000 万元。如达不到上述承诺业绩时，不足部分由其在第四年上半年以现金方式向荣成市日鑫海洋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补足。   | 2015 年 07 月 20 日 | 自承诺日起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 正常履行 |
|                                       | 实际控制人孙忠义、蔡晶夫妇及其一致行动人孙宇 |  | 自 2016 年 5 月 12 日起十二个月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交易系统允许的方式增持本公司股份，累计增持公司股份数量最低不少于 400 万股，最高不超过 800 万股（不含 2015 年 9 月 28 日孙宇先生增持的 120 万股）   | 2016 年 05 月 12 日 | 自 2016 年 5 月 12 日起十二个月内  | 正常履行 |
|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 是                      |  |   |                  |                          |      |
| 如承诺超期未履行完毕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的工作计划 | 正常履行中                  |  |   |                  |                          |      |

#### 四、对 2016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6 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                              |                             |   |          |
|------------------------------|-----------------------------|---|----------|
| 201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 -15.00%                     | 至 | 15.00%   |
| 2016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 4,851.66                    | 至 | 6,564.01 |
| 201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 5,707.84                    |   |          |
|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 进入第三季度以来，随着广西水产饲料产业竞争的加剧，公司 |   |          |

|  |   |
|--|---|
|  | <p>饲料业务毛利率水平有所下降，而食品加工出口业务在国内主要饲料原料价格上涨的背景下，其鲜活罗非鱼原料价格预计仍将保持在现有水平，从而对第四季度食品加工出口业务的盈利水平产生一定影响。在饲料业务竞争加剧、食品加工出口业务需求放缓、原料价格仍保持在一个较高水平的情况下，预计公司全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将保持在同比增长-15%至 15%的区间。</p> |
|--|---|

## 五、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 八、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